**2007年全国科技经费投入统计公报**

来源：国家统计局综合司发布时间：2009-01-07 10:03

**2007年全国科技经费投入统计公报**

国家统计局 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2009年1月7日

　　2007年，我国科技经费投入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力度加大，投入强度再创历史新高；国家财政科技支出持续增加，占国家财政支出的比重达到近十年来的最高水平。

**一、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情况**

　　2007年，全国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总支出为3710.2亿元，比上年增加707.1亿元，增长23.5%，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与国内生产总值之比）为1.49%。按研究与试验发展人员（全时工作量）计算的人均经费支出为21.4万元，比上年增加1.4万元。

　　分活动类型看，基础研究经费支出为174.5亿元，比上年增长12%；应用研究经费支出为492.9亿元，增长0.8%；试验发展经费支出3042.8亿元，增长29%。基础研究、应用研究、试验发展经费支出所占比重分别为4.7%、13.3%和82%。

　　分执行部门看，各类企业经费支出为2681.9亿元，比上年增长25.6%；政府部门属研究机构经费支出687.9亿元，增长21.3%；高等学校经费支出314.7亿元，增长13.7%。企业、政府部门属研究机构、高等学校经费支出占全国总支出的比重分别为72.3%、18.5%和8.5%。

　　分产业部门[[1]](#footnote-1)\*看，八大行业的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超过1%。专用设备制造业为1.95%，医药制造业为1.82%，通用设备制造业为1.53%，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为1.42%，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为1.41%，橡胶制品业为1.28%，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为1.15%，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为1.03%。

　　分地区看，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超过100亿元的有北京、江苏、广东、山东、上海、浙江、辽宁、四川、陕西、天津、湖北和河南共12个省（市），共支出2994.6亿元，占全国经费总支出的80.7%。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与地区生产总值之比）达到或超过全国水平的有北京、上海、天津、陕西、江苏、浙江和辽宁7个省（市）。

**二、财政科学技术支出情况**

　　2007年，国家财政科学技术支出为2113.5亿元，比上年增加425亿元，增长25.2%；财政科学技术支出占当年国家财政支出的比重为4.25%，为1998年以来的最高水平。

**2007年财政科学技术支出情况**

|  |  |  |  |
| --- | --- | --- | --- |
| 　 | 财政科技支出额 | 比上年增长 | 占财政科技支出 |
| 　 | （亿元） | （%） | 总额的比重（%） |
| 合 计 | 2113.5 | 25.2 | 100 |
| 其中：科学技术 | 1783.1 | — | 84.4 |
|  其他功能支出中用于      科学技术的支出 | 330.4 | — | 15.6 |
| 其中：中央 | 1043.0 | — | 49.3 |
|  地方 | 1070.5 | — | 50.7 |

　　注：1.2006年及以前年度财政科技支出包括科技三项费、科学事业费、科研基建费和其他科研事业费；2007年政府收支分类体系改革后，财政科技支出包括‘科学技术’科目下支出和其他功能支出中用于科学技术的支出；前后年度财政科技支出涵盖范围基本一致。

　　2.表中“—”是指，由于政府收支分类体系改革后，新旧科目不一一对应，数据不具可比性，因此无法计算增长速度。

**附表 2007年各地区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情况**

|  |  |  |
| --- | --- | --- |
| 地 区 | R&D经费支出（亿元） | R&D经费投入强度（%） |
| 全 国 | 3710.2 | 1.49 |
| 北 京 | 505.4 | 5.40 |
| 天 津 | 114.7 | 2.27 |
| 河 北 | 90.0 | 0.66 |
| 山 西 | 49.3 | 0.86 |
| 内蒙古 | 24.2 | 0.40 |
| 辽 宁 | 165.4 | 1.50 |
| 吉 林 | 50.9 | 0.96 |
| 黑龙江 | 66.0 | 0.93 |
| 上 海 | 307.5 | 2.52 |
| 江 苏 | 430.2 | 1.67 |
| 浙 江 | 281.6 | 1.50 |
| 安 徽 | 71.8 | 0.97 |
| 福 建 | 82.2 | 0.89 |
| 江 西 | 48.8 | 0.89 |
| 山 东 | 312.3 | 1.20 |
| 河 南 | 101.1 | 0.67 |
| 湖 北 | 111.3 | 1.21 |
| 湖 南 | 73.6 | 0.80 |
| 广 东 | 404.3 | 1.30 |
| 广 西 | 22.0 | 0.37 |
| 海 南 | 2.6 | 0.21 |
| 重 庆 | 47.0 | 1.14 |
| 四 川 | 139.1 | 1.32 |
| 贵 州 | 13.7 | 0.50 |
| 云 南 | 25.9 | 0.55 |
| 西 藏 | 0.7 | 0.20 |
| 陕 西 | 121.7 | 2.23 |
| 甘 肃 | 25.7 | 0.95 |
| 青 海 | 3.8 | 0.49 |
| 宁 夏 | 7.5 | 0.84 |
| 新 疆 | 10.0 | 0.28 |

　　主要指标解释

　　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指统计年度内全社会实际用于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试验发展的经费支出。包括实际用于研究与试验发展活动的人员劳务费、原材料费、固定资产购建费、管理费及其他费用支出。

　　基础研究指为了获得关于现象和可观察事实的基本原理的新知识（揭示客观事物的本质、运动规律，获得新发展、新学说）而进行的实验性或理论性研究，它不以任何专门或特定的应用或使用为目的。

　　应用研究指为了确定基础研究成果可能的用途，或是为达到预定的目标探索应采取的新方法（原理性）或新途径而进行的创造性研究。应用研究主要针对某一特定的目的或目标。

　　试验发展指利用从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实际经验所获得的现有知识，为产生新的产品、材料和装置，建立新的工艺、系统和服务，以及对已产生和建立的上述各项作实质性的改进而进行的系统性工作。

1. \*产业部门仅包括大中型工业企业的数据。 [↑](#footnote-ref-1)